



# · 流泪的 花样年华

九宏 著



HUBEI CHILDREN'S PRESS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 共青团中央、共青团武汉市委联袂推荐 ——

# 流泪的 花样年华

—— 走进未成年犯管教所

九宏 著

策划：徐晓 王筱武 田冰



CHILDREN'S PRESS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 鄂新登字 04 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泪的花样年华 / 九宏著. — 武汉: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5.12

ISBN 7 - 5353 - 3290 - 0

I. 流... II. 九... III. 纪实文字—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9747 号

|       |                                   |     |      |                                |         |
|-------|-----------------------------------|-----|------|--------------------------------|---------|
| 书 名   | 流泪的花样年华                           |     |      |                                |         |
| ©     | 九宏 著                              |     |      |                                |         |
| 出版发行  |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     | 业务电话 | (027)87679199<br>(027)87679179 |         |
| 网 址   | http://www.hbcp.com.cn            |     | 电子邮件 | hbcp@vip.sina.com              |         |
| 承 印 厂 | 武汉凯威印务有限公司                        |     |      |                                |         |
| 经 销   |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     |      |                                |         |
| 印 数   | 1 - 5 000                         | 印 张 | 6.5  | 字数                             | 120 千字  |
| 印 次   | 2006 年 1 月第 1 版,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      |                                |         |
| 规 格   | 889 毫米 × 1194 毫米                  |     |      | 开本                             | 32 开    |
| 书 号   | ISBN 7 - 5353 - 3290 - 0/1· 749   |     |      | 定价                             | 10.00 元 |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厂调换

## 序

青少年犯罪，一个沉重的话题！

面对青少年违法犯罪持续增长之势，家庭、学校、青少年教育工作者和法律工作者都在沉思，为什么会出现这种令人痛心疾首的状况？该如何挽救这些折翅的雏鹰？该如何浇灌这些还未来得及开放就行将枯萎的蓓蕾？无疑，从家庭教育入手是探讨问题、解决问题的主要途径之一，因为家庭是人生的第一课堂，家庭环境影响着一个人的成长和发展，甚至可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在于它具有独特的优势：孩子和家庭成员在一起的时间最多，它所固有的延续性、贴近性、依附性和深入性的特点，在潜移默化、润物无声中就对青少年产生作用，这是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所无法企及的。

儿童文学作家九宏从家庭教育的角度，以其职业的敏锐、女性的细腻探究了一群被异化青少年的内心世界，以一个个真实具体、触目惊心的案例证实，青少年犯罪是家庭教育失误的直接体现，家庭教育的诸多缺陷所造成的“盲区”成了吞噬青少年的“黑洞”。综观全书，九宏所谈到的家庭教育误区可以概括为四个方面即教育要求失度、教育内容失重和教育方法失当、家庭教育功能失调。同时在文中，作者又通过具体个案从诸多方面对这些误区进行阐发。

《流泪的花样年华》向我们昭示了家庭教育在教育体系中的基础性，揭示了走出家庭教育的误区，创设良好家庭环境的紧迫性。作者以沉痛的事实告诉我们，良好的家庭教育是青少年个

性形成、身心健康的重要因素,家庭对青少年行为、品德的形成有着直接的影响。因此,加强家庭心理、生理教育,重视亲子间情感与语言的交流,协调家庭成员的亲密性,对于促进青少年的成长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也是预防青少年犯罪的“济世良方”。

毋庸置疑,青少年教育是一项涉及学校、社会方方面面的系统工程,学校教育的熏陶,社会环境的净化,法制建设的完善都是其中重要的环节,但家庭教育的作用是不可替代的,研究家庭教育亦是当务之急。《流泪的花样年华》以案例再现的手法,结合专家点评、网友粘贴和家教拾贝等形式,把感性诉求与理性分析相结合,深入浅出,通俗易懂,不仅为家庭教育提供了一本好读物,同时也为学校、青少年教育工作者、法律工作者以及相关专家学者的研究提供了第一手的材料。

初识九宏,因其年轻及读过其《多思年华》、《心灵氧吧》两本集子的缘故,以为她只是个独抒性灵、描绘情感的能手。然此次亲历其《流泪的花样年华》的素材采集和成书过程,遂感受到她敏锐的社会意识和强烈的社会责任心,也体味到她这个选题的重大旨意及其历练沉稳的文风。九宏日趋成熟,甚感欣慰。应其之邀,谨作斯文为序!

湖北省司法厅厅长 张 坚





|                  |    |
|------------------|----|
| 折翅的雏鹰 .....      | 1  |
| 我为网狂 .....       | 13 |
| 路,该怎样走? .....    | 18 |
| 花季的暗河 .....      | 23 |
| 妈妈的唠叨声 .....     | 30 |
| 我的不幸从童年开始 .....  | 34 |
| 盲区少年 .....       | 44 |
| 谁是弱智? .....      | 49 |
| 带血的泪水 .....      | 52 |
| “自由”的代价 .....    | 55 |
| 我酷? 我哭 .....     | 59 |
| 我是爷爷奶奶的小儿子 ..... | 64 |

|                     |     |
|---------------------|-----|
| 金钱的诱惑 .....         | 72  |
| 家 .....             | 77  |
| 赌徒的血泪独白 .....       | 81  |
| 我的成长泪光点点 .....      | 86  |
| 泪落无声 .....          | 92  |
| 不归路上的隐痛 .....       | 98  |
| 流泪的雨季 .....         | 103 |
| 哥哥,你在哪里 .....       | 111 |
| 高墙内外 .....          | 115 |
| 牌魔 .....            | 120 |
| 文学刚的蜕变 .....        | 125 |
| 改写人生 .....          | 129 |
| 爱是世界上最美丽的阳光 .....   | 135 |
| 梦想在管教所放飞 .....      | 142 |
| 爱心医生 .....          | 147 |
| 棍棒父亲的惨痛忏悔录 .....    | 157 |
| 倾心帮教 迷途浪子走向新生 ..... | 169 |
| 后记:成长在这里沉思 .....    | 176 |

# 折翅的雏鹰

## 受访者小档案

受访人:乌子 男 15岁

罪名:抢劫罪

文化程度:初中二年级

家庭状况:父母离异

流

泪

的

花

样

年

华

可爱的羔羊为何迷途?初飞的雏燕为何折翅?鲜艳的花朵为何失色?纯真少年为何走进高墙?家庭教育在问题少年的产生中该承担怎样的责任?日前,司法部门在—项调查中发现,问题少年中,家庭残缺的占三分之一以上,他们有的是父母离异,有的是父亡或母亡。这些孩子缺少家庭的温暖,缺失有效的监管,缺乏必要的教育,往往—失足成千古恨。惜哉,痛哉!因此,笔者想对那些已经离婚或正要离婚的为人之父为人之母者大声疾呼:在你们追求个人的自由和幸福时,你想到与你血脉相连、也本该自由幸福的孩子可能成为脱缰的野马,疯长的野草甚至社会的毒苗吗?

让我们一起走近乌子——

黝黑,个小,瘦弱,看外表,似乎比他的实际年龄要小—二岁。让人难以相信的是,他在短短3个月内,使用暴力威胁,抢劫他人财物18起!有时竟同时对付3个人!

乌子姓柳,没有真名。从外表上看乌子与他这个年龄的其他男孩子没有什么不同,但是当你仔细注视他的眼神时就会发现,他的眼睛中没有这个年龄的孩子应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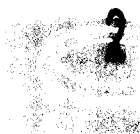
有的单纯、天真，有的只是几分冷漠甚至仇恨。乌子最敏感的话题不是犯罪。他对自己犯罪的事实，一直毫不隐讳，他敏感甚至反感的话题是父亲。

亲生母亲在我四岁那年与父亲离婚后，一直下落不明，失去了联系。父母对于我而言，这层关系就像一条凝滞的河流，沉闷，令人窒息……

您从我说话的语气中也听出了我很恨我父亲的，对吧？没错，我特别恨他，如果不是他不管我，经常殴打我，我今天不会来坐牢。在我才3岁时，母亲因不堪父亲的殴打，与父亲离婚了。之后母亲再嫁，我归父亲抚养，其实是与年过七旬的奶奶相依为命。奶奶是靠平时在街头卖冥纸，维持我俩的生计的，日子过得很艰难。

8岁时，周围的小朋友都上学了。奶奶跟父亲谈我该上学了，“钱”还没有说出口，父亲就不耐烦地对奶奶说：“你让他上就是呀，这点小事也来找我，烦不烦呀！”说完，就出门打牌去了。奶奶无奈地把卖冥纸装钱的一个已生锈的饼干盒子朝桌子上一倒，然后边数着一堆零币边老泪纵横地骂：“我怎么养了这样一个畜生，真是造孽呀！”奶奶每天起得更早，摊摆得更勤，收摊更晚，这样，在奶奶的支持下，我勉强读了两年半书，到小学三年级上学时，可怜的奶奶过完她72岁的生日就去世了。当时我哭得一塌糊涂，心都哭痛了。因为我知道我的爱已经随奶奶永恒地走了，以后不再有人疼我爱我关心我了。

奶奶去世后仅两个月，学校要交6元8角的资料钱，我向父亲要，把他给要烦了，他拿出一条皮带，就朝





未成年犯管教所开展才艺比赛

我身上抽,抽到哪儿是哪儿。这就是我的父亲,生我而不管我的父亲,只给皮鞭而不给钱的父亲,使我身体也使我心灵伤痕累累的父亲。也就从那天开始,我没有办法只有辍学了,再也没有去学校。生活没人管,自己做饭,洗衣,孤苦伶仃。有一天,父亲因打牌输了,一见我就又用皮带抽了我一顿,然后拿了一套衣服丢给

我说:“你给我滚,去找你妈去,从今以后,你不再是我儿子,我也不再是你老子,你敢再回这个家,小心我打断你的腿……”

我记得很清楚,那天我从地上拾起父亲摔散了的一套衣服,牢记着父亲充满嫌弃的眼神,没有父子之情的话,我的心冷到了极点,我擦掉眼泪,心中对父亲充满仇恨。在走出家门的那一刻,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就再也没有回过头地走了。

我没有去找母亲,我不知道她在哪儿,也压根儿没有去找她的意思。就这样,我过起了流浪儿的生活。白天,我都在商场门口玩,玩饿了就到快餐店里吃别人没吃完的食物,经常被服务员赶出来。当时,我想不通,为什么别人吃不完的剩饭剩菜他们宁愿倒掉,也不给我吃呢?心里便更加充满仇恨,觉得人要狠点,别人就不敢欺

流

泪

的

花

样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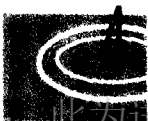
华

负，于是就动了抢劫的念头。冬天，我就睡在离我家后面五百米远的地方——火车桥墩下用来装垃圾的铁箱子里。夏天就方便多了，累了，公园、地下通道等凉快的地方，一倒地睡下就得了。其实，从火车桥上，不管是站着还是躺着，只要愿意，都是能看得见父亲的。每当我深深感到孤独无依的时候，我就会趴在桥墩边看着父亲进进出出。其实父亲也知道我住在这儿，他有时会朝桥墩处看看，我想他多半是看我死了没有。

谈到这里，乌子的脸上没有任何痛苦伤心的表情，正是在这几年的流浪时间里，失去了亲情关爱的他开始结交一帮坏孩子，小偷小摸，溜门撬锁，经常被人打得鼻青脸肿。

我在桥墩下住了大约半年的时间后，天气转凉，我感冒了，发着高烧大白天躺在桥墩下。也许是白天太显眼了吧，恰好被居委会的何奶奶看见了，我在铁桥墩下睡的地方不如狗窝，实在看着都让人觉得难受和恶心。好心的何奶奶就带我去她家洗了个热水澡，又给我买了感冒药，然后领着我在麻将室去找到了我爸爸。

谁知父亲反而怪何奶奶多管闲事。何奶奶一走，他就毒打了我一顿。我呆在家的5天时间，他几乎是每天都打我，怎么看我就怎么不顺眼，想怎么打就怎么打。他曾叫我只穿着裤衩在地上跪了整整一晚上，早上一起来，又是用皮带抽，又是用皮鞋踹，还掐我。“小畜牲、小混蛋”是父亲叫我的代名词，其实他才是个老畜牲、老混蛋。



说到这儿，乌子的眼里瞬间充满了恨意。

当他再次扬言要将我赶出家门、断绝关系时，我偷走了他的全部积蓄 5600 元钱。我偷他钱的目的很简单：报复。我拿了他的钱，我知道他发现后会找我的，而且一旦找到我后，肯定会往死里打。所以，我将 5600 元人民币分别垫在我脚下的那双破球鞋底踩着，挥手拦了一辆的士去了动物园。买了一张门票后，一遍又一遍地玩着平时我想玩的“疯狂老鼠”、碰碰车、空中飞轮……我忘记了一切，过了把瘾，太愉快了！当天，我就很痛快地在动物园花了近 1000 元钱。晚上，我去理了个头发，花了 5 元钱；又去夜市上给自己买了 2 套衣服，花了 50 元钱；然后又美美地吃了一顿饭，最后我找了一家招待所，香甜地睡了一夜。第二天，我又坐车去了高山公园，去玩了梦寐以求的索道，也吃饱了饭，晚上还是找了一家招待所住。第三天，我去了森林公园，玩得真是刺激，又花了近 1000 元钱……总之，小时父亲没带我玩的游乐园，我这次玩了一遍又一遍，都扒回了本。

乌子提起这件事津津乐道，眼里闪烁着几分少有的幸福而激动的光芒。然而我却深深地感觉到，生活的磨难早已让乌子的内心变得冷漠无情。

痛快的是直到我将这 5600 元钱全都花完后，父亲都没有找到我，并且他清清楚楚地知道我还呆在本地没有逃跑，他气得在电话里直叫，因为我每天都会向他汇

流

泪

的

花

样

年

华

报一次我是怎样在花他的钱,我就是要气他,让他心痛。

这 5600 元钱,我只花了 10 天就花完了,痛痛快快花钱的感觉真是太爽了。但花完后,我想做的第一件事是偷或者抢,因为有钱才有快乐。我决定专门抢小学生的钱,因为小学生人小,都很胆小怕事,吓一下,或打几下,钱就会乖乖地交出来。



未成年犯管教所的晚会

下面是笔者从判决书上了解到的乌子在 3 个月的时间里共作案 18 起的交待:

在某广场,我见小学学生飞飞(11岁,男)在此玩,就喊他过来,将他揪住,问:“有钱吗?”飞飞说“没有”。我威胁道:“如果我搜出来不打死你!”说完,我学着父亲的样子狠狠地拿出皮带,扬手朝他身上抽了一下,飞飞害怕地哭了,马上掏空口袋里 17 元现金后就走了。

在某超市门前,见小学生胡某从超市出来,我便走过去从他身上搜走现金 2 元后逃走。

我到孤寡老人袁爷爷(男,76岁)家,见袁爷爷在做饭,即用木棒打他,叫他跪下,抢走了他衣服内 128 元现金和一块手表。

在某铸锻厂，我拦住了小学生李某并骑在他身上打他，打完后，从他身上搜出现金 80 元。

在某小学门前，我从 12 岁少年曹某身上搜走现金 15 元。

某中心小学校内，四年级的陈寿被我拉到院墙外，我抽出长刀让他给钱，否则砍人，他搜遍全身才找到了 5 元钱。

某小学五年级学生放学后路过一条小巷，我用皮带抽打两人，让两人下跪，从他们身上分别搜到现金 1 元 4 角和 1 元钱。

在某小学附近，三年级两个学生路经一巷口时，我让他们跪在地上，威胁他们交钱，从他们身上分别搜出 1 元和 7 元。然后，我又用腿踢了他们一顿后逃走。

我让小学六年级杨某、张某、方某三人给我买烟抽，随后将杨某绊倒在地，又命令张某跪下，我用皮带朝方某头部狠狠抽去，张某、杨某害怕，各自从自己身上掏出现金 1 角和八角。

我在某中心小学门口拦住 13 岁的刘某、11 岁程某，威胁他们掏钱，分别搜出 5 元和 3 元，后来又连续在此作案三起……

为什么乌子抢劫了他人财物后，还要用暴力抽打别人呢？他怎么忍心打下去？究竟是什么让他如此残酷呢？是谁让他种下了仇恨的种子？

乌子的叙述让人沉思——

只要我看到孩子们背着书包，高高兴兴上学时，我

流

泪

的

花

样

年

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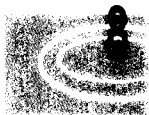
心中就充满着愤怒：“为什么我就不能上学？”每当我向他们要钱时，我的内心就有一股无名的怒火：“凭什么我就要靠伸手找你们这些人要？凭什么你们拥有的我都没有，就连晚上睡觉的地方都没有？”这时我的脑海里就会浮现出父亲毫不留情毒打我的场面，所以我会不由自主地拿着皮带抽打他们，向他们要钱。其实每次打完这些小学生后，我都会很难过，心情很矛盾、很痛苦、很后悔。其实我也不想偷呀、抢呀的。但是，我一日三餐没有饭吃，我不偷不抢，谁管我吃住呢？

我现在入狱快3个月了吧？没有人来看过我。除了父亲外，我没有其他亲人。看到一起的难兄难弟们有家人来看，我也很羡慕的，但我不想来看我的是他，也不要他来看我。我想他跟我的想法一样也不想见我的。

在监狱里干警们对我比父亲还好。但我还是想早日出去。我还想多学习一点文化。现在我在监狱里能学一门手艺——木工，我一直遵守纪律，想好好改造，争取立功减刑后早点出去，今后靠手艺吃饭，有一个不需要太大的家。就像台湾歌星唱的“我想有个家，一个不需要多大的地方”，在我累了的时候，可以躺下休息……

是啊，谁不想有个完整的家？那里有父母，有衣食，有关怀，有亲情，有欢乐，有幸福……

可是，乌子有吗？乌子们有吗？乌子的父亲只有小学文化，下岗后一直没有固定工作，喜欢赌博。对儿子没有关心，没有爱护，没有教育，没有尽责，他没有给孩子一个完整的家，更没有给孩子一分完整的爱。面对身陷囹圄的孩子，乌子的父亲该想些什么？又该学些什么呢？那些曾为父母或将为父母的人又该明白些什么呢？



## 相关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第十七条 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和学校发现未成年人组织或者参加实施不良行为的团伙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发现该团伙有违法犯罪行为的,应当向公安机关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第八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不得虐待、遗弃未成年人; 第九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尊重未成年人接受教育的权利,必须使适龄未成年人按照规定接受义务教育,不得使在校接受义务教育的未成年人辍学。

第十二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被监护的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的,应当依法承担责任。

## 专家点评:

**张坚:**湖北省司法厅厅长、研究员

**笔者:**张厅长,您觉得家庭对孩子的不良影响会不会直接导致孩子的犯罪?

**张厅长:**当然会。家庭的不良影响是导致我们国家青少年犯罪的一个重要原因。我国《婚姻法》、《民法通则》、《未成年人保护法》里都规定了父母对子女有监护的责任和抚养的义务。

**笔者:**如果父母没有履行监护责任,而使孩子走上犯罪的道路,对父母的惩戒有没有什么具体的规定?

**张厅长:**我国的《刑法》第 260 条虐待罪、第 261 条遗弃罪都对此做了具体的规定。遗弃是指对年老、年幼等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应该赡养而不赡养,能够抚养而不抚养。遗弃罪按照《刑法》的规定,要判 5 年以下有期徒刑,罪轻的要进行管制或者拘役。

**笔者:**1999 年 1 月 18 日,我国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就明确地说到父母应该约束子女的行为。如果父母没有尽责,可能会受到什么样的惩罚?

**张厅长:**比如,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如果夜不归宿,父母有责任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同时进行查找。16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不能脱离父母单独居住,这主要是防止未成年人由于辨别是非的能力较弱,在外单独居住容易受到坏的影响而导致变坏乃至犯罪的事情发生。如果父母放任不管,那么公安机关就有权把父母叫到公安部门加以训诫。

**笔者:**您曾多次出访美英等国家,参加国际司法研究会议。那么,你认为中外父母在教育子女时最大的区别在哪里?国外哪些方面的做法是值得中国父母借鉴?中国父母的哪些做法需要继续保持?国际上有哪些先进的做法是你们现在正在引进和学习



张坚厅长给未成年犯送“礼品”情暖人心